# 附件3

**市级以上研发机构奖励申报指南**

一、资助对象

（一）申报单位须是注册地在增城区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；

（二）申报单位必须是立项项目的主要承担单位，2018年获得以下认定之一：广州市企业研发机构、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、国家工程研究中心、国家工程实验室、产业创新中心。

二、资助标准

认定为广州市企业研发机构，补助40万元；对经国家有关部门单独或联合认定的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、国家工程研究中心、国家工程实验室、产业创新中心等研发机构，采用后补助的方式给予300万元资助。

三、申报材料

1.《市级以上研发机构奖励申请表》；

2.营业执照、税务登记证（三证合一的提供新的营业执照即可）；

3.2018年度在增城区依法纳税的年度完税凭证（不够一年按实际情况提供纳税凭证）；

4.企业通过有关认定的证明材料；

5.2018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企业年度报表；

1. 承诺书。

其中2-5项提供复印件，并加盖公章。提交材料时备原件校对。

**市级以上研发机构奖励申请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请单位名称 |  |
| 所属领域 |  | 所属镇街 |  |
| 注册地址 |  |
| 联系地址 |  | 邮 编 |  |
| 开户银行 |  | 银行账号 |  |
| 法定代表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 传 真 |  |
| 法人代码 |  | 单位性质 |  | E-mail |  |
| 联 系 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 传 真 |  |
|  | 2016年 | 2017年 | 2018年 |
| 全年总销售收入（万元） |  |  |  |
| 研发经费投入总额（万元） |  |  |  |
| 研发经费投入总额占总销售收入的比例（万元） |  |  |  |
| 固定的研发场所面积（m2） |  | 固定的办公场所面积（m2） |  |
| 企业全体人员（人） |  |
| 研究开发人员 | 专职研发人员总数（人） |  |
| 本科以上学历或中级以上职称的人员数（人） |  |
| 本科以上学历或中级以上职称的人员数占研发机构总人数的比例（%） | 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研发机构类别（在相应框内打√） | □广州市企业研发机构 □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□国家工程研究中心 □国家工程实验室 □产业创新中心 |
| 认定部门 |  |
| 研发机构简介及当前研发项目介绍 |  |
| 申报单位意见 | 本单位承诺申报材料真实、准确、可靠，并对其真实性负全部责任，若存在弄虚作假等违规情况，自愿上交所拨财政经费，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。  （单位盖章） 法定代表人（签章）：  年 月 日 |
| 增城开发区/各镇街主管部门意见 |   （单位盖章） 负责人（签章）：  年 月 日 |
| 审核单位意见 |  （单位盖章） 负责人（签章）：  年 月 日 |